

公立中小學校教育人員學術研究加給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	職 稱	月 支 數 額	
	校長	34,730	
31	教師、輔導教師	支本薪475薪點以上者	34,730
		支本薪350薪點至450薪點者	29,260
		支本薪245薪點至330薪點者	25,780
		支本薪230薪點以下者	22,400

附則：1.依教師待遇條例第15條規定訂定。

2.本表自113年1月1日生效。